

# 高新区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

(2024 年度)

部门单位名称(公章):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
(乌鲁木齐市新市区)信访局

填报时间 2025 年 3 月 28 日

## 一、基本概况

### (一)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

#### 1. 部门主要职能

主要负责贯彻执行国家、自治区、乌鲁木齐市和我区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；研究提出建立健全信访工作综合协调配合机制的意见和建议。负责向区委、区政府汇报群众来信来电来访中反映的重要建议、意见和问题，综合研判信访信息，开展调查研究。承办上级机关和区委、区政府领导同志交办的信访事项，并督促检查、反馈处理情况；向乡镇、街道、部门和单位交办、转办信访事项，并监督落实办理情况；承担区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。承担协调处理群众进京、赴自治区、市及到区委、区政府非接待场所上访、集体上访的责任。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措施并组织实施；提出修改完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建议；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综合分析研判机制；指导信访信息系统建设与应用。承担区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日常工作，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。协调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；了解并掌握信访工作队伍建设情况，负责信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。

#### 2. 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

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信访局，属于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，下设一个二级事业单位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群众信访服务中心。

单位编制人数 9 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 4 名，事业编制 5 名；实有人数 16 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 4 名，事业编制 4 名，

雇员 4 人，区聘人员 4 人；退休 0 人；离休 0 人。

## **(二)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**

我区信访工作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化源头治理、聚力矛盾攻坚、防范重大风险，信访工作法治化有序推进，重大活动信访保障成效明显，信访工作质效得到进一步提升。

2024 年把学习贯彻新思想，深入推进政治思想建设。以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为主线，紧紧围绕信访工作“五个法治化”总要求，加大信访条例宣传力度，《信访工作条例》宣传覆盖率达到 100%；社区(村)群众工作站摸排化解矛盾隐患共 3991 件，化解 3991 件；依法按政策解决信访人诉求问题，在信访网上平台受理办理网上信访事项数量 1673 件，完善工作机制，畅通信访渠道，网上信访案件及时受理率与网上信访案件按时办结率均达到 100%，确保群众合理诉求得到及时有效解决；认真落实“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，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群众诉求处理原则，充分发挥基层信访、相关调解与各项平台热线的渠道作用，以及纪检、监察、信访工作“三项建议权”等监督职能，向责任单位提出改进工作建议 5 次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进一步推动《信访工作条例》深入实施，以群众工作站、“百姓说事云、书记直通车”“百姓说事点”为载体，进一步规范信访问题受理办理流程；进一步深化信访源头治理，全区信访形势持稳中向好状态。

## **(三) 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**

### **1. 年初预算安排情况**

我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148.95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48.95 万元、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.00 万元。

综上所述，部门预算安排与单位职能关联度较高，预算安排结构清晰明了，能够直观展示各项费用的分配情况，预算规模合理，为单位的稳健发展和高效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## **2. 预算调整情况**

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 148.95 万元，年中调增数 81.40 万元，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223.89 万元，预算调整率 57.13%。

综上所述，年中预算调整幅度与单位运转情况和履职情况相匹配，未出现资金收支不平衡以及债务风险等负面影响，确保了预算调整的合理性和必要性。

## **3. 全年预算执行情况**

全年预算数为 223.89 万元，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223.89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。

综上所述，本年度在执行预算过程中不存在闲置、浪费或挪用等情况，执行预算在预期可控范围内，严格按照项目进度支付资金，不存在超进度付款情况，资金支出方向合理，资金支出流程规范。

## **4. 资金使用主要内容及范围**

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支出金额共计 223.89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为 146.84 万元，主要用于在职在编工作人员工资、绩效考核奖、社保、医保、住房公积金及日常办公公用经费支出；项目支出 77.05 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 2024 年度完成核定的信访接访职能工作。

## **二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**

## **（一）基本支出和使用情况**

2024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总额 146.84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144.28 万元，公用经费 2.56 万元。实际支出 146.84 万元，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%。

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。人员工资由编办、人社局、社保局、医保局、住房公积金管理办公室及财政局等部门逐个审核，按月申报及发放。基本公用经费用于支付办公室日常的邮电费、办公用品、办公耗材款及订阅各类报刊杂志等。

## **（二）项目管理和使用情况**

### **1. 项目管理情况**

#### **（1）管理制度健全性**

本单位从预算收支管理、资产管理、政府采购管理、合同管理等方面，健全和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、坚定实施各项内部控制制度；为加强预算管理，规范财务行为，已制定《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信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办法》、《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信访局财务管理制度》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，有效保障了我单位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，较好的促进信访事业发展，保障为人民群众服务。

#### **（2）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**

部门预算资金的使用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法规及财务管理制度；预算资金的拨付流程完整，审批程序和手续齐全，确保资金用途与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一致；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或虚列支出等违规行为，以保障我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作。

### **2. 项目使用情况**

2024 年本单位共有 2 个项目，项目总金额为 77.05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77.05 万元，其中：

**本级财力项目：**共计 2 个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77.05 万元，执行金额 77.05 万元：一是信访工作经费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22.91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22.91 万元，达到解决长期积累、久拖未决、难以划分责任主体或无法追查责任单位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，更好地服务群众；二是雇员经费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54.14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54.14 万元，达到保障雇用人员待遇，稳定人员队伍，提高雇员工作效率，充分保障日常工作开展。

### 三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

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金额为 223.89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223.89 万元，执行率为 100%，得 10 分。

#### （一）指标一：

信访案件处理件数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500 件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等于 712 件，本次评价信访案件处理件数按时完成值等于 1673 件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111.53%，偏差原因：信访案件处理件数较往年有所增加，改进措施：下一年度目标设置更合理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5 分，自评得分 25 分。

#### （二）指标二：

《信访工作条例》宣传覆盖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等于 100%，本次评价《信访工作条例》宣传覆盖率实际完成值等于 100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%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5 分，自评得分 25 分。

### **（三）指标三：**

网上信访案件按时办结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等于100%，本次评价网上信访案件按时办结率等于100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该指标权重分值为20分，自评得分20分。

### **（四）指标四：**

网上信访案件及时受理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等于100%，本次评价网上信访案件及时说理率等于100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100%，该指标权重分值为20分，自评得分20分。

## **三、评价结论**

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100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

## **四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**

信访工作在系统性思维、战略思维、底线思维等方面的学习研究尚显不足，工作能力未能充分适应新形势、新任务、新要求及新挑战，未能充分体现时代性、把握规律性、富于创造性。

部门整体绩效预期目标值设置还不够科学严谨，绩效指标的明确性、可衡量性、相关性还需进一步提升。

## **五、改进措施和建议**

### **（一）改进措施**

持续加强信访干部自身建设。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、转变工作作风、提高服务基层和群众的能力，为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有力保障。切实履行好为民解难、为党分忧

的政治责任，激励信访干部担当作为，锻造对党忠诚可靠、恪守为民之责、善做群众工作的高素质专业化信访工作队伍。

加大绩效工作力度，强化绩效理念。完善绩效指标，提高整体绩效目标质量。继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制度，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，有效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。

## （二）建议

以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为主线，紧紧围绕信访工作“五个法治化”总要求，进一步推动信访工作法治化深入实施。规范信访问题受理办理工作流程，深化源头治理、聚力矛盾攻坚、防范重大风险，严格执行分类处理要求，深入推进诉访分离，坚持把调解贯穿始终，推动信访矛盾实质性化解。

加强绩效业务学习及培训，提高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，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优化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，有效推动我单位下一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常态化、规范化。